



2005 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南京大賀戶外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Dahe Outdoor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所在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鑒於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透過聯交所操作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之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京大賀戶外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本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南京大賀戶外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i)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報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摘要

-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實現營業額約達人民幣5,987萬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上升約69.41%。
-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股東應佔盈利約為人民幣301.3萬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上升6.5%。
- 每股應佔盈利約為0.36仙同期上升5.88%。
- 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源自兩大業務，戶外廣告設計及製作業務，以及發佈戶外廣告的收益，該兩大業務營業額分別佔總營業額約44.34% (二零零四年：66.84%) 及55.66% (二零零四年：33.16%)，其中，發佈戶外廣告業務的比重較去年同期上升67.85%。
- 回顧期內，因本集團之業務已經拓展到中國各地，故公司計劃將中文名稱更改為「大賀(中國)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更改名稱生效後採納英文名稱「Dahe (China) Media Co., Ltd」，以更有效反映本集團現時於中國之業務發展現狀。



綜合損益表

南京大賀戶外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59,871	35,340
銷售成本		(42,652)	(23,590)
毛利		17,219	11,750
其他收入		495	463
分銷及銷售成本		(5,022)	(4,306)
行政費用		(6,172)	(4,329)
經營溢利		6,520	3,578
融資成本		(2,326)	(295)
除稅前溢利		4,194	3,283
稅項	3	(679)	(499)
未計少數股東 權益前溢利		3,515	2,784
少數股東權益		(502)	45
期內純利		3,013	2,829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	4	0.36仙	0.34仙



財務報表附註：

1、呈報基準

本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所有適用會計實務準則及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而編製。

本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之交易及結餘已於編製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時對銷。

2、營業額

營業額包括生產及向外間客戶提供廣告服務的銷售值扣除於有關期間的退貨及折扣備抵，廣告收入及加盟營業費收入。營業額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戶外廣告設計及製作費	26,544	23,621
出租戶外廣告位的廣告收入	33,327	11,719
	<u>59,871</u>	<u>35,340</u>

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全部來自在中國提供戶外廣告服務的單一業務。故此，並無提供業務分部或地域部的分析。

3、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是按估計應課稅收入(就中國稅項而言)及有關年度內的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由於本公司是合資格的高新科技企業，並於高科技區域內註冊，故此獲豁免繳付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本公司可於往後年度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因此，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須按照15%的所得稅稅率繳稅。



按照地方的所得稅規例，本公司的上海、江西、武漢、廣州及深圳分公司的溢利須獨立評核，而當局會按上海、江西、武漢、廣州及深圳分公司的預計應課稅收入，分別以33%、33%及15%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

附屬公司須按33%的標準稅率繳付稅項。

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未作出撥備的遞延稅項。

4、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5、每股盈利

截止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人民幣3,013,000元，除以本公司轉為股份有限公司後所發行及分拆股份後的830,000,000股計算。

6、儲備

	資本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益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95,745	6,050	3,025	45,668	150,488
期內純利	—	—	—	2,829	2,829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95,745	6,050	3,025	48,497	153,317
增加	169	—	—	—	169
期內純利	—	—	—	15,649	15,649
已宣派及派付股息	—	—	—	(6,684)	(6,684)
轉撥	—	2,345	1,172	(3,517)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95,914	8,395	4,197	53,945	162,451
宣派股息	—	—	—	3,013	3,013
期內純利	—	—	—	—	—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95,914	8,395	4,197	56,958	165,464



業務回顧與分析

本集團經過一年多的業務發展方向調整，已成功的實現了從以戶外廣告設計及製作業務為主導向戶外媒體廣告整合供應商的戰略轉型，在保持國內戶外廣告製作龍頭地位的同時，穩步擴大戶外媒體空間擁有量。在行業淡季的第一季度，本集團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5,987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約69.41%；期內之純利約達人民幣301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6.5%。

戶外廣告發佈業務

本集團在繼續鞏固戶外廣告設計及製作業務的同時，加強戶外媒體的開發與建設，期內，新整合戶外媒體資源約2萬平方米，新建設戶外媒體約5,000平方米，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戶外媒體擁有量在17萬平方米的基礎上，整合戶外媒體資源約25,000平方米，其中已建成戶外媒體約16萬平方米，另外，為滿足客戶的發佈需求，本集團也通過租用媒體的形式取得媒體資源，現時，本集團媒體主要分佈於以下大中城市：



★ 擁有媒體資源的地區



經過一年多戰略轉型的培養與磨練，本集團現已擁有一批成熟的銷售專業人才，簽單能力及簽單質量較之去年同期都有較大幅度的提高，今年一季度，本集團戶外媒體簽單總額約人民幣2,831萬元，(2004年1季度：560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406%。戶外媒體發佈業務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3,333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84.38%，佔營業總額的約55.66%，毛利率約為41.24%。

同時，本集團繼續鞏固一年以上媒體發佈率，現時，本集團綜合媒體出租率約58%，另外，對新建成的戶外媒體，在經營策略及客戶群選擇上本集團採取積極的措施，以儘快發佈，提高上牌率。據初步統計，在成熟的業務發展城市(經營期兩年左右)，媒體上牌率可高達80%以上，新成立的媒體公司及新建成的媒體尚處於培育期，發佈率有待提高。

戶外廣告設計及製作業務

本集團的戶外廣告設計及製作業務保持穩定發展態勢，面對國際油價持續上漲造成的原材料漲價的壓力，集團嚴格控制成本，降低材料損耗，加強生產管理，春節期間全集團對所有的製作設備進行了全面保養與檢修，對所有生產流程嚴格按照ISO9000的要求進行操作，通過以上一系列有力措施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期內，戶外廣告設計及製作業務營業額約人民幣2,654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2.37%，佔營業總額的44.34%，毛利率約為19.17%。



業務拓展情況

本集團加強高端客戶的聯繫與合作，回顧期內，連續取得多項全國性的訂單，就去年與慧聰網達成的戶外廣告製作展開合作，本年內將承接慧聰網的戶外廣告製作發佈業務。另外，本集團已與橫店影視城有限公司簽署戶外廣告代理意向協定，合作金額達一千萬元人民幣。此次橫店影視城全年全方位戶外廣告合作代理，將有利於本集團在今後與其他大型企業客戶合作中，進一步加強該集團業務發展。而集團的子公司重慶大賀巴蜀傳媒有限公司取得重慶的《渝州服務導報》二零零五年的廣告代理權，開始涉足平面廣告領域，滿足客戶的多方面需求，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的媒體廣告整體運作能力，並利用「一站式」戶外媒體供應商的優勢，為客戶提供全方位媒體策略。

此外，本集團亦與中國瀏陽河酒業有限公司簽定了包含戶外媒體製作在內的兩百多萬的戶外媒體發佈合同。本集團媒體經營事業部與媒體製作事業部全力配合，整合了全國的戶外媒體廣告資源，為瀏陽河酒業「舉杯瀏陽河，快樂中國年」活動提供總面積達一萬平方米，覆蓋十五個省或直轄市、十七個重點城市的廣告媒體，戶外廣告發佈的媒體形式多樣化，包括景觀牌、高立柱、道棋、燈橋等。本集團的媒體經營事業部與媒體製作事業部，抓住客戶在春節前期宣傳力度旺盛的市場特點，整合了媒體資源，提供兩個月具有針對性的短期媒體發佈，達成雙贏的局面，充分發揮了本集團在網路及資源方面的優勢。

期內，本集團在直接客戶拓展方面取得較大突破，本集團與瑞士萊威漆(Levis)品牌展開全面合作，首期簽訂了一年的廣告製作代理合同。年初與固特異輪胎簽訂合作協定，在全國17個城市代理發佈其戶外媒體廣告，合同金額達人民幣800萬元。同時，上海分公司也與國際性廣告公司開展合作，首期合作將在媒體發佈領域進行。



於第一季度內，上海泛邦家事通家政管理服務有限公司已成為本集團的戰略合作夥伴，本集團將承擔泛邦公司的「家事通」品牌、產品及市場推廣及傳播策略、廣告創意及製作、媒體策劃及購買執行等一切傳播推廣事宜。本次合同金額近五百萬。泛邦公司與本集團合作，是看中了本集團優質服務與強大資源，本次合作充分體現大賀作為「戶外媒體整合方案供應商」優勢。本集團為泛邦公司實施的品牌推廣，將為其「家事通」事業的市場帶來新的契機。

安康專案進展情況

本集團之項目「安康宣傳廣告欄」是一項大型項目，覆蓋中國各省市，是目前為止唯一獲准可以進入學校及生活社區的宣傳媒體，本集團計劃用三年時間在全國各大城市建設六萬個宣傳欄，其廣告發佈覆蓋面甚廣，總面積超過五十萬平方米。「安康宣傳廣告欄」亦將會是本集團本年重點發展的項目之一，此為集團與中國兒童少年基金會之合作項目，得到政府單位支援，享有低成本高回報的優勢，故本集團相信此項目能為集團帶來盈利增長。本集團已通過收購股權的方式成為北京千禧安康傳媒廣告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此舉將更有利於安康宣傳欄項目的執行於推廣。期內，新取得四個城市1,100個安康宣傳欄發佈批文，同時，在北京地區，已建成250個媒體點位，初步形成區域性媒體發佈網路。

內部建設

本集團積極在內部全面推進企業資訊化工程建設及實施，客戶關係管理(CRM)系統，辦公自動化(OA)系統、媒體點位元預訂系統及門戶網站、人力資源管理(HR)系統等專案已全面實施，視頻會議系統和VOIP集團電話系統已完成南京地區的實施，即將在全集團範圍內進行推廣。資訊化工程的實施，在控制風險，對各地分、子公司的經營調控及員工培訓考核等方面發揮了積極作用，同時，通過資訊化系統，提高了工作效率，降低了成本，僅通訊費用一項，預計每年將減少幾十萬元的開支。



年初，本集團召集所有分公司、子公司總經理及業務骨幹彙聚南京，舉行年度總結大會，會上總結了2004年在各方面的經驗與教訓，同時，各位總經理簽署了2005年的經營責任書，對完成經營指標均充滿信心。

策略

本集團計劃在適當的時機，繼續加強媒體收購與建設，加快媒體開發的力度，同時，與各地區戶外媒體公司形成戰略合作關係，通過資源分享，優勢互補，進一步打造本集團跨地區的全國性媒體網路。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將繼續大力推進安康宣傳欄專案，通過在主要一級城市新建媒體點位，在二、三級城市通過加盟經營形式的多種方式結合，迅速擴大安康宣傳欄專案的點位元分佈，形成一定規模的社區媒體網路。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二日宣佈建議將公司中文名稱更改為「大賀（中國）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更改名稱生效後採納英文名稱「Dahe (China) Media Co., Ltd.」，以茲識別。本集團從事設計、製作戶外廣告產品及出租其中國戶外廣告位，以發佈戶外廣告。本集團之業務已經拓展到中國各地，故董事會認為，新名稱將更有效反映本集團現時於中國之業務發展狀況。



展望

近十多年來，中國廣告業在經濟大環境持續利好的情況下，連年以超過總體經濟增幅的速度快速發展。戶外廣告更是以強勁的增長勢頭，以一百三十億的廣告市場份額，排在包括電視、廣播、報紙、雜誌、網路在內的六大媒體的第三位。國內各主要廣告類雜誌，近來都史無前例的動用大量篇幅對戶外廣告業的蓬勃發展進行報導，反映出業界和社會對戶外廣告行業快速發展的高度關注。

故此，在新的一年裏，本集團希望善用「大賀」著名品牌的優勢，用品牌吸引人才，用專業化團隊以及國際化先進設備服務客戶，用資本優勢擁有更多媒體，吸引更多的公司成為我們的戰略夥伴，以主動進取的態度，敏銳把握市場走勢，主動出擊，利用全國戶外媒體市場網路，為客戶量身定做專業的戶外媒體投放方案，全力以赴「培育小巨人，建設大集團，打造廣告業聯合艦隊」，我們相信，在鞏固廣告製作業務的基礎上，大力發展媒體發佈業務，媒體發佈業務將成為本集團利潤增長的主要來源，為股東創造更多的價值。

購買、銷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獲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授予任何權利，可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上述人士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及監事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監事（猶如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適用於董事的規定亦適用於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0至5.58條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 監事姓名 (附註1)	公司／相關 法團名稱	身份	證券類別數目 (附註2)	於有關證券 類別的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賀超兵	本公司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3)	405,2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69.86%
居官玉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2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1.76%
賀連意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4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1.10%
王明梅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8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0.66%
王偉杰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8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0.66%

附註：

1. 上列人士除了王明梅女士為監事以外，全部均為董事。
2. 「L」指董事／監事於該等股份中持有權益。
3. 該等內資股的權益乃透過江蘇大賀國際廣告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而賀超兵先生持有江蘇大賀國際廣告集團有限公司90%權益。

除上文所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監事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5.40至5.58條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的人士

A.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實體於本集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及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 及類別 (附註1)	於有關 證券類別的 持股量概約 百分比	於本集團 股本的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附註4)
大賀國際	實益擁有人	405,2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69.86%	48.82%
賀超兵	受控制法團 的權益 (附註2)	405,2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69.86%	48.82%
嚴芬	配偶的權益 (附註3)	405,2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69.86%	48.82%

附註：

1. 「L」指該人士／實體於本公司內資股持有權益。
2. 該等內資股的權益乃透過大賀國際持有，而賀超兵先生持有大賀國際90%權益。
3. 嚴芬女士是賀超兵的妻子，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被視為賀超兵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就該目的而言，本公司的內資股及H股均被為同一類別的股份。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須按露權益的其他人士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除上文A分節所披露的人士／實體外，以下實體／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 及類別 (附註1)	於有關 證券特別的 持股量概約 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的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附註5)
嚴健	實益擁有人	57,8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9.69%	6.97%
南京市高新 技術風險 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0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8.62%	6.02%
南京市生產力 促進中心	受控制法團 的權益 (附註2)	50,0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8.62%	6.02%
江蘇南大高科 風險投資技 術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5.17%	3.61%



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 及類別 (附註1)	於有關 證券特別的 持股量概約 百分比	於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的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附註5)
南京斯威特 新技術創業 有限責任公司	受控制法團 的權益 (附註3)	30,0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5.17%	3.61%
南京斯威特 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 的權益 (附註3及4)	30,0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5.17%	3.61%
西安通郵科技 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 的權益 (附註3及4)	30,0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5.17%	3.61%
Martin Currie China Hedge Fund Limited	投資經理	37,5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15%	4.52%
Commerz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 0.10元的內資股(L)	6%	1.81%



附註：

1. 「L」指該人士／實體於本公司內資股持有權益。
2. 該等內資助的權益將透過南京市高新技術風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南京市生產力促進中心擁有南京市高新技術風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的60%註冊資本。
3. 該等內資股的權益將透過江蘇南大高科技風險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南京斯威特新技術創業有限責任公司擁有江蘇南大高科技風險投資有限公司的80%註冊資本。
4. 南京斯威特集團有限公司擁有南京斯威特新技術創業有限責任公司的55%權益，而西安通郵科技有限公司則擁有南京斯威特集團有限公司的94%權益。
5. 就該目的而言，本公司的內資股及H股均被視為同一類別的股份。

除上述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於2004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H股首次在創業板買賣的日期）的記錄，概無任何其人士／實體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保薦人權益

據本公司保薦人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國泰君安」）更新及知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6條及18.63條，國泰君安或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於本公司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國泰君安於2003年11月13日訂立的保薦人協議，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國泰君安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於2003年11月13日至2005年12月31日的保薦人，並收取費用。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有競爭或可能有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概無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有任何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03年10月23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3至5.24條的規定釐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控制制度。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喬均先生、成志明先生、李一敬先生及沈勁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賀超兵

中國南京
2005年4月29日